

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报告

(2025 年 10 月-12 月)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中国银保监会[2022]1号)和《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,现将公司2025年10-12月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披露如下:

一、 关联交易发生情况

2025年10-12月,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,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合理、客观公允,并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全面、准确、及时的披露。未来,公司将继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,完善内部控制体系,提高信息披露质量,确保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透明度。

2025年10-12月,公司实际发生16笔关联交易,关联交易金额共计188.07万元。其中:使用固有财产向关联方采购资产或获取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86.42万元;关联方认购/申购/受让我公司设立的信托计划或信托受益权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.65万元。

二、 关联交易的原则

银行保险机构开展关联交易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规定，健全公司治理架构，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，遵循诚实信用、公开公允、穿透识别、结构清晰的原则。关联交易的认定遵循穿透原则和实质重于形式原则，从交易是否涉嫌损害受益人利益、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，是否涉嫌不公平对待投资者，是否涉嫌掩饰、递延风险等角度进行判断。

三、 定价政策与审批程序

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市场化原则，确保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公允价格，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，确保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，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信托受益人、投资人、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。

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五日